

政府采购买卖合同

(订单编号：3789819189919745，合同编号：FJX25A00325-15)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重庆市奉节县永乐镇永乐小学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奉节县昌荣屠业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，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。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：

一、项目信息：						
序号	采购目录	商品名称	单价	数量	单位	总价（折后）
1	大宗食材	昌荣屠业 纤排骨（猪肉-鲜肉）	78.00 %	1.00	千克	--
	肉	纤排骨	折前：35.80 元 折后：27.92 元	11.00	千克	307.12 元

共计人民币（小写）：¥307.12

共计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叁佰零柒元壹角贰分

以上合同价格包含但不限于食材价、合理利润、税金、运输费用、保险、交易等货到需方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，甲方不再向供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；项目在部署过程中所产生的各类配件一律由乙方提供。

(1)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：分散采购
(2) 政府采购方式：框架协议
(3) 合同是否分包：否
(4)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：否

二、合同履行：

收货时间：2025年6月3日
收货单位：重庆市奉节县永乐镇永乐小学
收货地址：重庆市奉节县-长函村长函小（三峡小学）（屈志跃收）13996606534/13996606534
配送商品：昌荣屠业 纤排骨（猪肉-鲜肉） * 1.00 千克，纤排骨 * 11.00 千克

三、付款方式：

全额付款：（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）
分期付款：（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，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），其中涉及预付款的：（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）

四、合同验收：

(1) 验收组织方式：自行组织，可委托第三方组织。

验收主体：采购学校

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：是 否

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：是 否

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：是 否

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：是 否

是否进行抽查检测：是，抽查比例： 否

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：是，（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） 否

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：

(2) 履约验收时间：（计划于何时验收/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）

(3) 履约验收方式：一次性验收

分期/分项验收：（应明确分期/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）

(4) 履约验收程序：

(5) 履约验收的内容：（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，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，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）

(6) 履约验收标准：

(7)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：是 否

(8)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：

五、合同生效：

本合同自 生效。

六、合同份数：

本合同一式 份，甲方执 份，乙方执 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合同订立时间： 年 月 日

合同订立地点：

七、争议解决的方法：

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，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：

(1) 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，仲裁地点为 ；

(2) 向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。

八、其他：

征集文件及其中标人的响应文件是合同不可分离的部分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重庆市奉节县永乐镇永乐小学
地址：重庆市奉节县永乐镇幺店村1社
联系人：张伟
联系电话：13098626061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乙方：奉节县昌荣屠业有限公司
地址：重庆市奉节县鱼复街道康宁社区诗城路71号附
1号昌荣屠业有限公司
联系人：黄春钦
联系电话：13512322565
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奉节永安路
分理处
户名：奉节县昌荣屠业有限公司
银行账号：31480801040002313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(签字)：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2025 年 06 月 03 日